

◇丁大见专栏·花草见

铜陵白姜

车行沿江平原，偶遇铜陵人，说铜陵人家家家户户都会腌白姜，这是极有意思的，如欧阳修在《洛阳牡丹记》中所言：“洛阳之俗，大抵好花……洛人家家有花。”今说铜陵人家家有姜，地域之草木，古今之偏好，一方水土一方风物。

铜陵枕江而卧，安徽沿江五市，铜陵居中。君不见长江之水天上来，浩浩荡荡，从云空之上的高原奔流而下，曲曲折折，来到古皖大地，流经铜都，在这里冲出了一片丘陵低缓、地势平坦的肥沃土地，白姜在这里生根发芽，扬名天下。铜陵人种白姜是许早的事了，始于春秋，盛于北宋。

白姜是姜科姜属的多年生草本植物，一年生的栽培作物。姜的种类繁多，红姜黑姜白姜，寻常百姓家的调味料，厨房必备，日日饮食，不见得新奇，白姜何以成为铜陵的地理标志，文化名片，成为铜陵人餐桌上的最爱，我想，这得益于它独特的培育方式，传承千年的技艺，以口姜阁催芽、高垄栽培、芭茅遮荫三项绝活儿，成就了中华白姜的美誉。

外来人不知姜阁为何物？这是铜陵独有的一种土墙瓦顶的阁楼，是姜姑娘专属的过冬暖房，铜陵人戏说“姜”湖秘阁。姜阁下为火塘，上为储姜室，布有姜架，姜种用干荷叶包裹，层层摆放。我去铜陵数次，匆匆赶路，朝去暮归，不曾歇歇脚看看风物，不曾入姜阁一窥其貌，故说秘阁，这是保障姜种发芽的“上姜阁”技术，在底部生火，为白姜去水防腐、保温催芽，属独家秘方，好技艺自然要藏一手，不于外人。

烧姜阁是技术活儿，日日不得落下，很是辛苦，从十一月中旬烧到来年的清明，偷懒急躁的人万万碰不得，一阁白姜，关乎家家户户来年的收成，一年的生计，要老练娴熟的姜农担此重任，尊为“姜把式”。火塘里烟熏火烤，起初以芭茅为燃料，中途用木质薪火，后改文火催芽，每日两次，勤于朝夕，全靠耐心与细心，火大火小皆不可，像极了景德镇烧瓷对火候的把控，温度决定了成败，技艺决定了品质，烟火人间，凡得好物必费一番心力。

三月天气回暖，春耕时节，出芽的姜种要下阁，似小姐出阁，下姜阁是一年中重要的日子，祭奠白姜始祖炎居，敲锣打鼓，舞龙颂歌祈福，盼风调雨顺。

万物欣欣，姜农在土壤里挖出深沟，堆出一条条笔直的姜垄，白姜娇气，不耐旱涝，高垄高畦利于松土排水。姜苗破土而出，娇嫩的苗叶喜阴怕阳，姜农支起棚架，上铺芭茅叶，为其遮阴挡阳，昼夜日日交替，姜苗日新壮实，愈加葱绿，需要更多光照，此时棚架上的芭茅叶蜷缩枯萎，空出间隙，增加了透光。这是怎样的巧思，以芭茅叶的自然枯萎，精准调节了光照的强弱，把控了时间的变化，节省了人力，顺应了规律，所以有了“端午盖顶，重阳见天”之说。物尽其用，枯萎的芭茅叶则成为冬日烧姜阁的燃料。

秋收时节，拔出姜株，剪去姜芦，洗净泥土，姜皮为白，略带浅黄，姜块状如佛手。走在铜陵街头，白姜的香味弥漫在巷陌人家，总能看到铜陵人坐在街边剖姜、晒姜、腌姜的場景。大盆大盆的白姜，料汁是腌制的灵魂，各家有各家的做法，有各家的味道，酱油姜咸香微辣，糖醋姜脆爽酸甜，令人味蕾大开。

铜陵之姜，贵嫩不贵老，姜还是老的辣，在铜陵是行不通的，铜陵人不需要老江湖，铜陵人要鲜要嫩，白姜皮白肉嫩纤维少，口感醇香，配上鲜江鱼的汤汁，淋在白米饭上，一口饭一口姜，三碗白米饭下肚，不醉长作铜陵人。

第一次吃铜陵白姜，是姐姐结婚的时候，父亲的友人，特地从铜陵赶到安庆，赶到潜水之畔、皖山脚下，以两罐铜陵白姜来贺喜，吉祥着呢，喜事将近，喜事将近，长长久久。这位友人在铜陵经商，生意做得好，改革开放之后头一批敢干敢闯的人，发了财，便想照顾父亲，在1990年代，以三间店面加小百货，两千元置换给父亲，父亲守着一亩三分地，胆小，没敢应下，这事被母亲说了很多年。然父亲之性格，小康即安，大财即祸，上天的眷顾，没有给他发大财的机会，也与铜都失去了机缘。

若说安庆的顶流是山粉圆子烧肉、鸡汤泡炒米，那么白姜就是铜陵的顶流，铜矿与青铜让铜陵有了历史、有了厚重，白姜让铜陵有了烟火、有了滋味儿，铜陵之好，皆深藏于土地，皆要以辛勤之力从泥土中开挖，用熊熊烈火来升华，青铜与白姜，一青二白，是九州之鼎，是百姓之食。安庆居江北，铜陵居江南，总对铜都有一份情感，同饮长江水，故夜间行文，以白姜之名，赞铜都之好。



丁大见，1990年生于怀宁，现居合肥，毕业于安徽大学，艺术学硕士，装帧设计师，剪纸艺人，画家，多次荣获省级工艺美术大奖，作品先后受到中央电视台、新华社、央视新闻等数十家媒体专访报道。

◇小说世情

圈

刘平

阳光、草坡。一个老头、一只羊、一棵树。羊在草坡上吃草。羊有点瘦，春天草坡上的草很丰美。一根绳子，一头拴着羊脖子，一头系在那棵树上。

老头不敢松开绳子，担心羊跑丢了。羊很饿，不停埋头啃草吃，嘴角淌着绿色的汁液。老头仰面躺在地上，脸上盖一顶草帽。

羊转着圈吃草，围着那棵树吃出了一个小小圆圈，白姜在这里生根发芽，扬名天下。铜陵人种白姜是许早的事了，始于春秋，盛于北宋。

羊的身体往外用力，脖子被绳子勒得生疼。羊就叫：“咩咩咩。”

老头起身过来，看看羊的肚子，半鼓着。“还没有吃饱啊？”老头说，把系在树上的绳子解开，放长一点，又系上。然后又仰面躺在地上，摸出怀里的葫芦酒壶嘬一口。老头没有把草帽盖在脸上，仰脸看天上的蓝天白云。

天上有一片云，像一只羊。老头盯着那只“羊”看，它一会儿肥、一会儿瘦，后来慢慢散了，不像羊了。老头心里有

点失望，又拿起酒壶拔掉塞子，嘴对着葫芦嘴嘬了一口。

酒是烈酒，高粱酿的，六十度，一口下去，喉咙、肚子里刺辣辣的。

羊又围着那棵树转着圈吃草，脖子上的绳子绷成了一根棍儿。它比以前吃得慢了一些，吃着吃着，那个小圆圈一点点扩大。后来，圆圈里的草吃完了，可羊还是没有吃饱，又“咩咩咩”叫起来。

老头又把绳子放长一大截。羊继续转着圈吃草。老头仰面躺在地上，一会儿嘬一口烧酒，一会儿嘬一口烧酒。慢慢地，老头的脸膛就有些红了。

天上又飘过来一片白云，像一群羊。紧跟着那群羊的，像一个人，手里还举着一根羊鞭子。老头又嘬了一口烧酒，饶有兴致地看着天上那片白云，可看着看着，白云慢慢变了形状，又慢慢散开，羊不见了，那个人也不见了。

不知不觉中，老头觉得有点困了，就把草帽盖在脸上，眯起眼睛睡了。



生命的音符

李陶 摄

◇信笔扬尘

谷雨情暖

姜峥

云想衣裳花想容。走进植物园牡丹花圃时，李白的句子忽然有了具象。紫白相间的二乔、圆润饱满的金阁，一丛丛在雨后的阳光里擎着水珠，沉甸甸地开。我与爱人并肩慢慢走，时而俯身细嗅，时而驻足端详。走得久了，脚底微微发酸，便寻一处长椅坐下。爱人什么也没说，只低下头，替我轻轻揉按脚背。一阵风过，甜丝丝的花香钻进呼吸里，疲乏忽然就散了。对面长椅上，一个女孩正举着水瓶撒娇：“拧不开嘛，你帮我开呀！”女孩笑：“你求求我，我就给你开。”声音又轻又软，像被春风拂过。我看着他们，又看看身旁安静替我揉脚的人，忽然觉得，爱情在不同年纪有不同的模样：少年是闹与笑，中年是相顾无言却事事妥帖。牡丹年年此时开，身边的人，却是一年比一年更懂陪伴的分量。

谷雨时节，山茶已醒。农人趁着晨雾采下鲜叶，晾晒、炒青、降温、筛分，才终于成了案头一撮蜷曲的嫩毫。寻一个晴好的午后，邀三五旧友，不必刻意寻找话题，只将新茶投入滚水，看叶片在水中慢慢舒展、沉浮，看白瓷杯里渐渐染出琥珀色的光。在茶香升起的时候，话也多了些，无非是近日的琐事、远方的旧闻，谁家的孩子考了学，谁又添了几缕白发。更多的时候，大家只是安静坐着，听壶中水沸的咕噜声，像听一场远山的春雨。汪曾祺说：“茶汤里泡着整个江南的烟雨。”抿一口，山野的清灵便散在舌尖。原来真正的松弛，不在功名的远近，而在茶烟升起此刻：有人对坐，有话可谈，亦有沉默可容。

儿时老家的院子里，有一棵歪脖子香椿树。每年谷雨前，母亲便带我去摘椿芽。她踩

◇人间小景

渔民的谷雨节

宋纯丽

谷雨在农人眼里是“雨生百谷”，在渔民眼里却是“百鱼上岸”。

我从小在海边长大，知道谷雨对渔家人意味着什么。城里人过清明、端午、中秋，我们过谷雨。小时候不懂为什么别的节日可以随便过，谷雨这天却马虎不得。祖母说，谷雨一到，鱼就顺着潮水来了，这是一年收成的开头，开头开了好，后面才顺当。

听老人们讲，早先海边有龙王庙，谷雨这天要摆上猪头和大枣饽饽，焚了香，磕了头，求龙王保佑一年风平浪静，鱼虾满舱。后来庙拆了，可谷雨照样过。渔民不信别的，就信大海。大海给吃给喝，谷雨就是谢海的日子。

我记事的时候，过谷雨是以生产队为单位的。三十多号人，出海的、补网的、站崖的、拆货的，连家属都来。队屋装不下，就把桌子搬到海边的空地上。那时节春意正浓，阳光晒在身上暖洋洋的，海水蓝得发亮，海风一阵一阵地吹过来，带着咸腥味，也把远处山上野花的香气裹挟进来。

吃的没有什么讲究，锅碗瓢盆一齐上。鱼是一锅一锅煎的，佳鱼、铜鱼、鲞鱼，什么鱼上岸就煎什么鱼；虾是一盆一盆煮的，对虾、扒虾、鹰爪虾，样样都有；螃蟹蒸了一筐又一筐，山蟹、梭子蟹，满壳都是蟹。鲛鱼剁烂了挤成丸子，鱼籽和乌贼煮熟了凉拌，再买些猪肉和青菜，一顿饭就齐了。

大家坐在绳子上、渔网上、橈板上，有的直接坐在鹅卵石或沙滩上。酒香、鱼香、海腥味搅在一起，笑声被风吹得到处都是。明代有个叫吴承恩的，写过一句“海风吹不断，江月照还空”，虽是写景，我却总觉得那“吹不断”的东西里，就没有渔民的酒气和笑声。

到了1980年代，各地都兴办庙会，我们那里的领导也动了心思，把谷雨节改叫“渔民节”，请了许多外地客人来。横幅拉起来，彩带挂起来，到处张灯结彩。桌上摆的仍是鱼虾蟹贝，可气氛全变了。平日里那些大嗓门、那些豪爽的笑，都收了起来。渔民们恭恭敬敬地陪着客人喝酒，拘拘谨谨地敬烟倒茶，倒像是客

有啥东西轻轻从脸上拂过，痒痒的。老头抹一下脸，脸上没了草帽。老头不在意，又睡了。

羊围着那棵树啃出了一个大大圆圈。羊吃饱了，趴在圆圈边缘休息。偶尔，羊看一眼圆圈外面的草，也没兴趣了。

羊和老头都安安静静。

老头做了一个梦，梦见自己在天上放羊。天上的草场很大、很漂亮，老头放了一大群羊。老头和羊都很自由快乐，羊吃草，老头悠然地吹着叶笛。

太阳快落山的时候，一个背着书包的小男孩来叫醒了老头。老头坐起来揉揉眼睛，说：“放学啦？”

小男孩说：“我都回家好久了，还不见您回来。”

老头说：“你咋晓得我在这里呢？”

小男孩说：“反正您又走不远，就在附近。”

老头“嘿嘿”一笑，站起身，扑扑身上的泥土草屑。小男孩突然兴奋地说：“爷爷，您看，一个人。”

老头这才发现，自己躺在了羊啃出的大圆圈里。站起来后，自己躺的地方出现了一个草“人”。

老头说：“走，回去。”

小男孩在前面走，老头牵着羊在后面走。坡下两百多米那个小院子，就是他们的家。

老头的儿子媳妇在东莞打工，家里就老头和小男孩，还有一只羊。

着矮凳，手指一掐，紫红油亮的嫩芽便落进竹篮。嘴里还念着：“采矮不采高，采红不采绿。”回了家，清水洗净，焯一遍沸水，沥干后切成细碎的末，拌进雪白的豆腐里，再淋几滴香油。那时不懂什么“雨前椿芽嫩如丝”，只觉得一口下去，整个人都清透了。后来离家求学，有一年身体不适，母亲不知从哪里听来的方子，用香椿给我慢慢调理。后来我在大学图书馆偶然翻到《中华本草》，见上头写着：“椿叶性平，味辛苦，归脾、胃经，祛暑化湿。”忽然就想起那个春天，想起母亲弯腰洗椿芽的背影。原来谷雨时节那一碟小菜里，藏的从来不只是时令，更是一份沉甸甸的牵挂。

“立夏少半月，谷雨是今朝。”再有半月，便是立夏了。春将尽，夏将至，我们又一次走到春天的末尾。可谷雨从来不是结束，而是万物拔节的序章；恋人执手看过花，友人对坐饮过茶，母亲端上一碟温热的香椿豆腐，春天就藏在这些瞬间，悄悄交付给下一个季节。节气如同光阴的刻度，春天会走，但那些在谷雨里被雨水、花香、茶烟与烟火浸润过的爱，却会在往后所有的日子里，继续生长。

人过节，他们成了伺候节的。

我认识一个老渔民，姓刘，跑了一辈子海。那年谷雨他被安排陪客人吃饭，回来跟我说：“那哪叫过节？一顿饭吃了两个多钟头，我浑身不自在。我出海的时候，一顿饭扒拉五分钟就完事，哪有工夫这么坐着慢慢吃。”他说这话的时候，脸上是笑的，可那笑里有点苦。

宋人陆游有句诗：“世味年来薄似纱，谁令骑马客京华。”我读到这里常想起那些渔民。他们不是客，却当成客来招待；他们才是节的主人，可做不成主人。大海的恩赐是实实在在的，谷雨的渔汛是实实在在的，可那个节，变得不那么实在了。

那样的“渔民节”只搞了一年。第二年，客人换了日子来，渔民还是过自己的谷雨节。再后来船承包到户，各家过各家的，场面小了，可那股子自在劲儿又回来了。

前些年听说龙王庙又修起来了，谷雨这天，渔民们重新摆上大枣饽饽、焚香磕头，求龙王保佑“风平浪静，一网千斤”。我听了，心里说不上是什么滋味。

谷雨年年有，海也年年在那里。渔民对海的敬畏和感激，从没变过。变的不过是过法，不变的是那份心。清代诗人查慎行写渔家生活，有两句很贴切：“东西船，往来人，朝朝暮暮，只看潮生。”潮生潮落，谷雨来了又去，渔民的日子就在这潮水里，一代一代地过着。

◇山河故人

乌鱼羹

董大

老太的大家兄弟五人，四人皆歿，四人妻子除老太外也皆去世。老大未留子嗣，老二留一子，老太育有三女，老四育一女。老五早年参加革命，胜利后定居北京，怜恤三嫂和侄儿，寄来半生积蓄，囑为大屋一间，是为周家大屋。大屋顶覆小瓦，间有明瓦，坐北朝南，南北方向三进，西进三间住着老二的孤儿，后来我称他为爹爹；东进三间住着他的三嫂，也就是我的老太。父亲是老太的大外孙。

大门开在中进，中进是两户共用处。木门后面是天井。月夜月光，雪夜皎白，雨夜冷冷不绝，都曾让我心飞物外。东进、西进的墙皆为板壁，两户以板壁隔开，以中进缓冲，应是相安无事，但十几年以来，婶侄间还是发生了争吵。

我父亲十九岁来周家大屋赡养老太，事情变得更加复杂起来。老太素来要强，我父亲素来偏执倔强，祖孙间冲突不断，但爹爹绝不劝架，他深知“疏不间亲”的人生哲学。隔着中进，隔着天井的光、雨、雪或鸟鸣，隔着两层镂空花窗，爹爹一个人坐在他萼萼色的八仙桌边，坐在明瓦、镂空和瓦隙渗出的点点微光里，像一个被时光慢慢包浆的琥珀。事实上，他的皮肤的确是像被暗光渗透润滋了，被樁木八仙桌里渗到空气中的暗红感染了，他也变成了一个萼萼色的老人。每个暮色深重的夜晚，明灭不定的煤油灯就像深海深夜里的航标灯，他坐在自己的孤岛里独饮无边无际的寂寞。他的西厢房是无声的，连影子的晃动都是寂静的。他动一下，影子就大幅度地摇晃起来，就像海水里巨大的水草。我隔着天井看去，替他孤独着。他一人过。原本他有妻女。他的腿因何而跛和他的妻子因何而无，我居然都不知道。他的女儿我称为“姑姑”，是个美丽温柔的女子，想必她的母亲也应如此。女儿招婿入赘的，夫家有子五个。后来姑父带走了姑姑和孩子，就剩下了爹爹一人。

老太和父亲嘱咐我少进爹爹家，说他是孤僻古怪的老头子。我却不曾，爹爹待我甚好，见到便不觉笑意盎然，如一碗月色。他让我为他买酒，总会多给些钱，剩出来的给我买糖。一次买酒回来，他盯着我看，依然是满面笑容，轻轻说道：“阿远，你喜欢吃花生米吗？”我连连摇头。他抓了一把给我，我不知是接还是不接，他说：“吃吧，别给你爸和老太看到。”我将花生米装进口袋，呼噜而去。那天我偷吃了一粒花生米，花生衣粘在嘴唇上。这是后来他告诉我的。那时候我上学了，有了更多的玩伴，很少去他那儿了。

爹爹善钓鱼，尤其善钓乌鱼。湾村大水时，他执竿于汤汤浩浩之前，凝然不动，俨然木雕铁铸。暮归时，他的水桶里常有几条黑脊参差，在他的颠沛之下，水波荡漾。他自己似乎并不爱喝鱼汤，大多数进了我的腹灶。鱼块滑嫩，鱼汤鲜美，一朵朵漂浮汤面上的小葱花，就像一颗颗绿色的星星。那是我吃过的美味的乌鱼汤。我曾那么幸运。

永远记得那天放学后，我兴冲冲地跑进他的屋里，说：“爹爹，我知道你为什么钓鱼了。”他端坐在靠背椅上，笑盈盈地看着我。“因为你腿跛，走一步，跛一下，一颠一颠的，正好适合钓鱼。”我骄傲地宣布。他的脸色瞬间暗了，就像夕阳猛地撤离了镂空。笑意僵在他的脸上，就像被卡住的电视画面。我不知道哪里出了问题，呆呆地看着他，恨不能把他脸上那悲惨的笑容抹平。他嘶哑地说：“是你爸说的吗？”我摇头，几乎就要流泪了。“是你老太说的吗？”我终于流了泪。我知道我错了，因为他也流泪了，但我不知道自己错在哪里。他挥挥手，说：“阿远，你走吧！”我就出去了。我似乎从此就离开他的房间了。他去世的时候，我在外地读书，父母没有告知，因为他们觉得他只是一个并不重要的远方亲戚。那扇木门，有没有为他最后一次打开，我并不知道。我对他有太多的不知道。

那句话是我的一个特别机灵调皮的同学说的，他早在十年前就因病去世了。我也没有怨过他。只是遗憾，忏悔，怪自己曾那么幸运，却没有珍惜。

